

索引号：	11220000013544381B/2023-04554	分类：	综合政务（其他）；通知
发文机关：	吉林省国防动员办公室	成文日期：	2023 年 08 月 31 日
标题：	关于对选聘律师事务所为外部法律顾问服务单位相关情况进行报备的函		
发文字号：		发布日期：	2023 年 08 月 31 日

关于对选聘律师事务所为外部法律顾问 服务单位相关情况进行报备的函

吉国动办函〔2023〕43 号

省司法厅：

按照省委依法治省委员会《关于切实加强全省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工作 充分发挥党政机关法律顾问作用的实施意见》（吉法委发〔2021〕5 号）和省司法厅关于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备案等工作要求，现将省国防动员办公室（省人民防空办公室）选聘吉林衡丰律师事务所为我单位外部法律顾问服务单位相关情况报备如下。

一、选聘工作情况

近年来，我单位坚持加强法律顾问参与国防动员（人民防空）法律事务工作，积极参与重大合同、文件的起草审核，办理信访事宜，处理应诉事宜等。2023 年度我单位续聘法律顾问服务单位为吉林衡丰律师事务所，服务期限为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

二、法律顾问服务单位基本情况

吉林衡丰律师事务所成立于 1998 年 5 月 22 日，曾被国家司法部授予“全国法律援助先进集体”、省司法厅授予“省级文明律师事务所”，现有执业律师 167 人。

律所主任田大原是长春市律师协会会长，为省国防动员办公室组建专题律师团队开展法律顾问服务，团队成员为：田大原、刘忠元、徐帅、鞠博，刘忠元为主责律师，主要为我单位提供法律文书服务、项目综合法律服务、培训服务、信息服务。

特此报备。

省国动办
2023 年 8 月 31 日